



SUNeVision Holdings Ltd.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8008

2005-2006

Third Quarterly Report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Results for the nine months ended 31 March 2006

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九個月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備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發放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上述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報告所載一切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及合理之準則與假設為基礎。

摘要

- 新意網於截至2005/06財政年度首九個月止錄得純利，由上財政年度同期的6,850萬港元，增加至1.58億港元。
- 回顧期內，隨著數據中心租用率及網絡末段接駁業務增長，帶動收入上升，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首九個月的營業額達2.027億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溫和增加11%。
- 營運開支於回顧期內持續下降至3,100萬港元。
- 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達15.8億港元。

	2005年7月至 2006年3月 百萬元	(重列) 2004年7月至 2005年3月 百萬元
營業額	202.7	183.0
毛利	80.6	68.7
—對營業額百分比	40%	38%
營運開支*	(31.0)	(34.0)
其他收入	114.1	33.8
稅前溢利	163.7	68.5
遞延稅項	(5.7)	—
純利	158.0	68.5

* 銷售及行政費用

主席報告書

新意網於截至2005/06財政年度首九個月止錄得純利，由上財政年度同期的6,850萬港元，增加至1.58億港元。

2005/06財政年度首九個月的營業額為2.027億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溫和上升11%。增長原因是來自租用集團旗下數據中心及網絡末段接駁業務工程的收入均有所遞增。期內毛利率為40%，與上個財政年度比較上升2%。

其他收入即指營業額以外的營運收益為1.141億港元，該筆收益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大幅飆升，主要是有數項債券於本財政年度第二季內贖回。

營運開支為3,100萬港元，較上財政年度同期輕微下跌。集團的營運開支在業務運作不斷改善下得以持續下降。

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15.8億港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約為13.9億港元。

互聯優勢於本財政年度第三季繼續取得大型跨國及本地企業為旗下本港及內地數據中心的新客戶，包括世界著名的互聯網搜尋站營運商。數據中心的整體出租率從上一財政年度約65%，輕微地增至約69%。

本財政年度餘下期間，互聯優勢將會繼續鞏固其市場地位，吸引世界級的企業租用其在本港及內地的數據中心，此外，集團亦將繼續致力推動各項其他業務。正如本年度中期業績報告書所述，本集團將以去年的經常性盈利為基礎，務求於本財政年度終結時，可考慮向股東派發股息。

最後，本人謹向董事局、管理層及每位員工的忠誠和努力不懈，以及各股東長久的信賴及支持，衷表謝意。

郭炳聯

主席

香港，2006年5月11日

行政總裁報告

概述

新意網於截至2005/06財政年度首九個月止錄得純利，由上財政年度同期的6,850萬港元，增加至1.58億港元。

2005/06財政年度首九個月的營業額為2.027億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溫和上升11%。增長原因是來自租用集團旗下數據中心及網絡末段接駁業務工程的收入均有所遞增。期內毛利率為40%，與上個財政年度比較上升2%。

其他收入即指營業額以外的營運收益為1.141億港元，該筆收益較上財政年度同期大幅飆升，主要是有數項債券於本財政年度第二季內贖回。

營運開支為3,100萬港元，較上財政年度同期下跌9%。集團的營運開支在業務運作不斷改善下得以持續下降。

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15.8億港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則約為13.9億港元。

業務檢討

數據基建

互聯優勢繼續拓展其在香港及內地中立數據中心營辦商的領導地位，憑藉其具世界級水準的數據中心設施，以及為客戶度身設計的解決方案，互聯優勢所提供的服務繼續達到甚至超出客戶的要求。

互聯優勢於第三季期內成功吸納一家世界著名互聯網搜尋站營運商為其新租戶。該新租戶將可獨家享用互聯優勢在內地其中一間數據中心的服務。互聯優勢目前正就大型基本裝置及危急事故應變服務，探索發展商機。

新意網科技於第三季內成功贏得一項合約，為一個新發展的指標物業安裝衛星天線電視系統，並透過衛星天線電視系統持續為一間收費電視供應商提供穩定可靠的傳送節目服務。此外，該公司的數碼視像錄影及super e-shooter 監察方案繼續吸引住宅屋苑及商場成為新客戶。

隨著家居寬頻及商用無線上網服務的需求日益增加，**Super e-Network**的業務亦見擴展。該公司目前正為紅灣半島策劃寬頻基礎設施及於西九龍曼克頓山展開網絡鋪設工程。

輔強服務

SuperHome 繼續為屋苑客戶提供24小時全球資訊增值服務外，亦提供因應個別屋苑住戶需要而設的資訊。

SuperStreets 提供的按揭轉介業務，在回顧期間持續為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集團旗下的電子商貿平台**點點紅**仍繼續為在港會員提供可靠服務及優質貨品。點點紅將不斷尋找開拓其核心業務在電子商貿的機會。

投資

集團仍採取審慎理財策略進行投資及評估每項投資的回報機會，資金只用於具吸引回報的項目上。期內，集團無須為目前的投資項目作出撥備。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職員努力不懈地辛勤工作，以及股東們一直給予的信任和 support。

蘇承德

行政總裁

香港，2006年5月11日

季度業績

截至2006年3月31日之業績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新意網」)的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及與2005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數據的比較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3月31日止 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重列)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重列) 2005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70,340	62,585	202,723	182,975
銷售成本		(42,782)	(37,980)	(122,075)	(114,328)
毛利		27,558	24,605	80,648	68,647
其他收入	3	17,967	12,446	114,068	33,808
銷售費用		45,525	37,051	194,716	102,455
行政費用		1,590	1,601	4,860	4,885
		9,035	8,180	26,167	29,071
營運溢利		34,900	27,270	163,689	68,499
融資租約財務費用		—	—	—	3
稅前溢利		34,900	27,270	163,689	68,496
稅項	4	(2,238)	—	(5,694)	—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2,662	27,270	157,995	68,496
每股溢利	5				
— 基本		1.61仙	1.35仙	7.80仙	3.38仙
— 攤薄		不適用	1.35仙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合稱“新HKFRSs”）而編製。

除本集團因採納適用的新HKFRSs（於2005年1月1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生效）而改變若干的會計政策外，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與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會計政策的改變及其影響已載於截至2005年9月30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附註內。

呈列2005年之比較數字已調整（倘適用）因採納新HKFRSs所產生之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互聯網服務中心及資訊科技設施的收入、衛星電視天線共用系統／電視天線系統／鋪設電纜／保安系統安裝及保養費、物業租金及樓宇管理服務的收入，並撇除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

3.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 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贖回／出售債務證券之收益 (虧損)	—	—	65,043	(1,201)
利息收入	17,674	12,035	48,218	34,065
其他	293	411	807	944
	17,967	12,446	114,068	33,808

4. 稅項

	截至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 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暫時差額產生 及回撥	2,238	—	5,694	—

於各期間估計之香港應課稅收入全數抵扣以往年度稅務虧損，故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5. 每股溢利

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溢利32,662,000港元及157,995,000港元(截至200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7,270,000港元及68,496,000港元)及於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2,026,730,833股(截至200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026,363,426股及2,026,252,001股)計算。

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05年及2006年3月31日止九個月，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為高，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溢利。

5. 每股溢利 (續)

截至200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溢利27,270,000港元及於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為2,026,391,010股計算，並就期間之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後作出調整。

6. 儲備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06年					2005年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以股份 支付之 支出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初(重列)	3,869,076	336	6,233	(7,226)	1,251	(977,237)	2,892,433	2,827,518
兌換中國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2)	-	-	-	-	(2)	-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	-	-	5,397	-	-	5,397	(7,775)
僱員認股權之利益	-	-	-	-	356	-	356	128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	-	-	-	32,662	32,662	27,270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新股份	-	-	-	-	-	-	-	709
期末	3,869,076	334	6,233	(1,829)	1,607	(944,575)	2,930,846	2,847,850

6. 儲備 (續)

	截至3月31日止九個月							
	2006年							2005年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以股份 支付之 支出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重列)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初(重列)	3,869,076	336	6,233	(4,522)	812	(1,040,230)	2,831,705	2,779,652
兌換中國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2)	-	-	-	-	(2)	-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	-	-	4,909	-	-	4,909	(1,670)
投資贖回 / 出售時								
公平值變動之變現	-	-	-	(2,216)	-	(62,340)	(64,556)	279
僱員認股權之利益	-	-	-	-	795	-	795	384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	-	-	-	157,995	157,995	68,496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新股份	-	-	-	-	-	-	-	709
期末	3,869,076	334	6,233	(1,829)	1,607	(944,575)	2,930,846	2,847,850

股息

董事局建議不派發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2005年：無)。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

於2006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規定，董事及行政總裁等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之詳情如下：

1.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權益

董事姓名	實益 擁有人	18歲以下		其他	股本 衍生工具 (購股權)		佔已發行 股份 百分比
		之子女 或配偶				總數	
郭炳聯	—	—	1,742,500*	116,666	1,859,166	0.09	
郭炳湘	—	—	1,070,000*	60,000	1,130,000	0.05	
郭炳江	—	—	1,070,000*	60,000	1,130,000	0.05	
蘇承德	—	—	—	1,800,000	1,800,000	0.08	
陳鉅源	—	—	—	60,000	60,000	0	
黃奕鑑	100,000	—	—	60,000	160,000	0	
梁禕涇	—	—	—	60,000	60,000	0	
(已於2006年 1月1日離職)							
蘇仲強	416	543	—	260,000	260,959	0.01	
董子豪	—	—	—	60,000	60,000	0	
黃振華	—	—	—	260,000	260,000	0.01	
童耀鈞	—	—	—	510,000	510,000	0.02	

附註：

- * 此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視作郭炳聯先生、郭炳湘先生及郭炳江先生之權益。於此股權中，1,070,000股屬相同權益，並因此重覆計算為該三位董事之權益。

2.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權益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18歲以下之子女或配偶		公司	股本衍生工具 其他 (購股權)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總數	
郭炳聯	—	—	—	1,079,815,895#	75,000	1,079,890,895	44.97	
郭炳湘	—	—	—	1,078,622,522#	75,000	1,078,697,522	44.92	
郭炳江	1,901,281	304,065	—	1,076,672,214#	75,000	1,078,952,560	44.93	
陳鉅源	—	66,000	126,500	—	75,000	267,500	0.01	
黃奕鑑	70,904	—	—	—	75,000	145,904	0	
梁禪涇	10,000	—	—	—	—	10,000	0	
(已於2006年1月1日離職)								
蘇仲強	189,985	6,500	—	—	60,000	256,485	0.01	
董子豪	—	—	—	—	—	—	0	
黃振華	—	—	—	—	36,000	36,000	0	
童耀鈞	—	—	—	—	—	—	0	

附註：

- # 此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視作郭炳聯先生、郭炳湘先生及郭炳江先生之權益。於此股權中，1,056,638,347股屬相同權益，並因此重覆計算為該三位董事之權益。

3. 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權益

(a)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18歲以下之子女或配偶	其他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郭炳聯	—	2,237,767	0.38
李安國	5,000	—	0

3. 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好倉權益 (續)

- (b) 郭炳聯先生、郭炳湘先生及郭炳江先生於下列相聯法團之股本證券中，各自持有以下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實益 擁有人	透過 法團持有	透過法團持 有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法團 實則持有	實則持有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暉卓有限公司	10	—	—	—	10
儲善有限公司	10	—	—	—	10
Splendid Kai Limited	—	2,500*	25	1,500	15
Hung Carom Company Limited	—	25*	25	15	15
Tinyau Company Limited	—	1*	50	1	50
舉捷有限公司	—	8*	80	4	40

附註：

- * 該等證券由郭炳聯先生、郭炳湘先生及郭炳江先生擁有可在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法團持有，此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視作郭炳湘先生、郭炳江先生及郭炳聯先生之權益。於此股權中屬相同權益，並因此重覆計算為該三位董事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購股權(亦被視為以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衍生工具)已詳列於以下第4點及下文「購股權計劃」部分。

4.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購股權

根據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曾於1997年11月2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新鴻基地產已分別於2000年2月15日及2001年7月16日授出購股權二次。所有上述已授出並獲接納的購股權，第一次授出之購股權已於2005年2月14日失效；而第二次授出之購股權則仍可於2006年7月15日前行使全數授出之購股權，此後該購股權將期滿失效。

4.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購股權 (續)

新鴻基地產於2002年12月5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為遵守已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新條文之規定，已動議通過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前購股權計劃」之決議案。本公司不得再根據「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然而，根據此計劃授出的上述尚未行使購股權，如上一段所述，將須繼續受此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已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管。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並未有任人士獲授予此計劃之購股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06年3月31日止九個月之「前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數目結餘情況，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05年 7月1日 之結餘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於2006年 3月31日 之結餘
郭炳聯	16.7.2001	70.00	75,000	—	—	—	75,000
郭炳湘	16.7.2001	70.00	75,000	—	—	—	75,000
郭炳江	16.7.2001	70.00	75,000	—	—	—	75,000
陳鉅源	16.7.2001	70.00	75,000	—	—	—	75,000
黃奕鑑	16.7.2001	70.00	75,000	—	—	—	75,000
梁樺涇	16.7.2001	70.00	36,000	—	36,000	—	0
(已於2006年 1月1日離職)							
蘇仲強	16.7.2001	70.00	60,000	—	—	—	60,000
董子豪	16.7.2001	70.00	60,000	—	60,000	—	0
黃振華	16.7.2001	70.00	36,000	—	—	—	36,000
童耀鈞	16.7.2001	70.00	24,000	—	24,000	—	0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2006年3月31日，並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第8分部，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及淡倉中持有權益，而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須知會本公司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列載董事之「交易必守標準」而須知會聯交所。

購股權計劃

1.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

本公司通過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0年3月6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5內），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本公司已授出購股權四次。

行使價為每股10.38港元之購股權可根據下列條款行使：

- (a)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0年12月31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b)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1年12月31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c) 餘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2年12月31日起計三年內行使；及
- (d) 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已於2005年12月30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行使價為每股3.885港元之購股權可根據下列條款行使：

- (a)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1年11月15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b)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2年11月15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c) 餘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3年11月15日起計三年內行使；及
- (d) 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將於2006年11月14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行使價為每股2.34港元之購股權可根據下列條款行使：

- (a)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2年3月20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b)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3年3月20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c) 餘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4年3月20日起計三年內行使；及
- (d) 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將於2007年3月19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1.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 (續)

行使價為每股1.43港元之購股權可根據下列條款行使：

- (a)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3年7月8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b)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4年7月8日起計三年內行使；
- (c) 餘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2005年7月8日起計三年內行使；及
- (d) 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將於2008年7月7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2. 新意網購股權

本公司在2002年12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通過採納購股權計劃「新意網購股權」、及終止「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之決議案。此安排並已獲母公司新鴻基地產於2002年12月5日之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決議案批准，正式生效。本公司不得再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然而，根據此計劃授出的上述尚未行使購股權，如上一段所述，將須繼續受此股權計劃的條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規管。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本公司已授出購股權二次。

行使價為每股1.59港元之購股權可根據下列條款行使：

- (a) 於2004年11月29日起計三年內可行使最多三分之一之購股權；
- (b) 於2005年11月29日起計三年內可行使其餘但最多不超過三分二之購股權；
- (c) 於2006年11月29日起計三年內可行使其餘或全數購股權；及
- (d) 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將於2009年11月28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行使價為每股1.41港元之購股權，於2005年11月10日起計三年內可行使全數購股權，購股權之行使時限將於2008年11月9日營業時間完畢後止。

2. 新意網購股權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06年3月31日之「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及「新意網購股權」數目結餘情況，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06年3月31日 之結餘
			於2005年 7月1日 之結餘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郭炳聯	28.3.2000	10.38	251,666	—	—	251,666	—
	7.4.2001	2.34	233,333	—	—	116,667	116,666
郭炳湘	28.3.2000	10.38	138,334	—	—	138,334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郭炳江	28.3.2000	10.38	138,334	—	—	138,334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蘇承德	8.7.2002	1.43	400,000	—	—	—	400,000
	29.11.2003	1.59	400,000	—	—	—	400,000
	10.11.2005	1.41	—	1,000,000	—	—	1,000,000
陳鉅源	28.3.2000	10.38	170,000	—	—	17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黃奕鑑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梁樺涇 (已於2006年 1月1日離職)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蘇仲強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29.11.2003	1.59	200,000	—	—	—	200,000
董子豪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黃振華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29.11.2003	1.59	200,000	—	—	—	200,000
童耀鈞	28.3.2000	10.38	120,000	—	—	120,000	—
	7.4.2001	2.34	120,000	—	—	60,000	60,000
	29.11.2003	1.59	200,000	—	—	—	200,000
	10.11.2005	1.41	—	250,000	—	—	250,000

3. 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除「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及「新意網購股權」，本公司另批准其附屬公司互聯優勢有限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此公司之董事局可向其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授出可認購其股份之購股權，股份數目不得超逾其不時已發行股本之百分之十。互聯優勢有限公司之購股權可於不少於三年的期間內，隨時遵照互聯優勢有限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有關時限須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至互聯優勢有限公司董事局釐定的日期或2010年2月28日（以較早者為準）止。自採納該計劃以來，因所述之購股權並無授予本公司之任何人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無須作出任何披露。

4. 認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本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從認購本公司或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2006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除以上披露之董事及行政總裁外，以下人士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之股份好倉權益：

名稱	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Sunco Resources Limited ¹ (“Sunco”)	1,713,613,500	84.55
新鴻基地產 ²	1,713,613,500	84.55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³	1,717,623,249	84.74

附註：

1. Sunco乃1,713,613,500股之實益擁有人。
2. 由於Sunco乃新鴻基地產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鴻基地產將視作擁有Sunco所持有之1,713,613,500股本公司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續)

3.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將視作擁有新鴻基地產所持有之1,713,613,500股本公司股份權益。上述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持有新鴻基地產股份的權益，其中1,056,638,347股為前文「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內第二點附註所提及之股份數目。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2006年3月31日，並無主要股東，被視為於本公司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及淡倉中持有權益，而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

其他人士權益

於2006年3月31日，除以上所披露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中之權益外，並無其他人士之權益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

管理層股東

據董事局所知，除以上披露之Sunco及新鴻基地產外，無任何人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或能實際直接或間接影響本公司之管理事宜。

董事之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錕教授及李安國教授均是資訊科技發展之知名人士，彼等並曾被委以多間機構及公司之職位，包括董事及顧問，這些機構及公司從事研究發展資訊科技的業務，故可能與本集團構成競爭。

除上文所披露外，各董事或本公司之管理層股東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四名委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錕教授(主席)、李安國教授及方正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張永銳先生。該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是按創業板上市規則訂定。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報之草稿並提供意見及評語。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局命

郭炳聯

主席

香港，2006年5月11日

SUNeVision Holdings Ltd.

MEGATOP, Mega-iAdvantage
399 Chai Wan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柴灣柴灣道399號
MEGATOP, Mega-iAdvantage

www.sunevision.com